



国家海洋局传真电报

发往_____ 签发 辛红彬
发号 610 等级_____ 页数 3 时间_____ 收号_____
抄送_____

国家海洋局科学技术司关于征集“十三五”海洋

技术标准研制与应用重点任务方向的通知

沿海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海洋厅（局），局属各有关单位，全国海洋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及各分技术委员会：

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加快推进海洋标准化工作，加强海洋标准与科技深度融合，以标准促进海洋科技与经济紧密结合，根据科技部、质检总局、国家标准委《关于征集“十三五”技术标准专项规划编制建议的通知》，现向有关单位征集“十三五”海洋技术标准研制与应用重点任务方向的建议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加强海洋标准化与科技互动支撑的政策措施建议

请各单位结合本单位海洋科技创新与标准化工作实际，从有利于促进海洋科技与标准更加紧密结合、有利于促进海洋科技成果快速转化形成技术标准、有利于提升海洋技术标准水平和促进海洋经济发展等角度，提出拟纳入标准专项规划的政策措施内容表述，并简要说明必要性（重要性、依据或理由等）。

北京市复兴门外大街1号 Tel (010) 68047731 Fax (010) 68057611

1 页

二、海洋技术标准研制与应用重点任务方向建议

请各单位围绕落实“十三五”国家重大战略部署和科技计划体制改革相关要求，在支撑和引领走出去、海洋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、海洋高技术产业发展、海洋经济创新发展区域示范企业培育、海洋传统产业转型升级，以及保障和改善民生等方面，凝练提出体现关键、共性重要技术标准研制与应用的重点任务方向建议（不宜细化到具体标准），填写“十三五”海洋技术标准研制与应用重点任务方向建议表（格式见附表）。其中，各单位提出的重点任务方向建议不超过3个。

请各单位于5月22日前将建议表（含电子版）反馈至我司。

联系人：郭小勇、王丽华；电话：010-68048853；传真：010-68047664；邮箱：jsjdc@soa.gov.cn。

附件：“十三五”海洋技术标准研制与应用重点任务方向建议表

国家海洋局科学技术司

2015年5月7日

附件：

海洋技术标准研制与应用重点任务方向建议表

建议单位：

序号	重点任务方向 建议（200 字）	类别*	拟解决的主要 问题（150 字）	依据或理由 （150 字）	备注
1					
2					
3					

*注：请选择——（1）国际标准研制与应用，（2）战略性新兴产业技术标准研制与应用，（3）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技术标准研制与应用，（4）保障和改善民生技术标准研制与应用